

证券代码：837646

证券简称：德能电机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形式召开，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6 日上午 9:00-11: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646	德能电机	2025 年 12 月 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制定及修订需提交股东会 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 案 》	√
2.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2.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2.3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4	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
2.5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6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7	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
2.8	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2.9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	√
2.10	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	√
2.11	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	√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议案 1 已通过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议案 2 已通过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4）、《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5）、《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7）、《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8）、《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9）、《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0）、《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1）、《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2）、《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

号：2025-034）、《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公告编号：2025-035）。

议案 3 已通过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6）。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 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注：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5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00-16:3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温晓峰 联系电话：0512-53415558 传真：0512-53415557 电子邮箱：dranewxf@126.com 地址：江苏省太仓市凤中工业区二号路

（二）会议费用：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 （一）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德能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